

证券代码：835297

证券简称：东杨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2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2 月 4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陆献华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事宜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3600

万元贷款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拟提供公司所有的位于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 99 号的房产和土地作为本次贷款抵押担保；贷款期限为 1 年，最终贷款金额、贷款期限、贷款利率以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2 年 3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反对/弃权原因：无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潘惠荣、周勤勇、华剑锋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6日